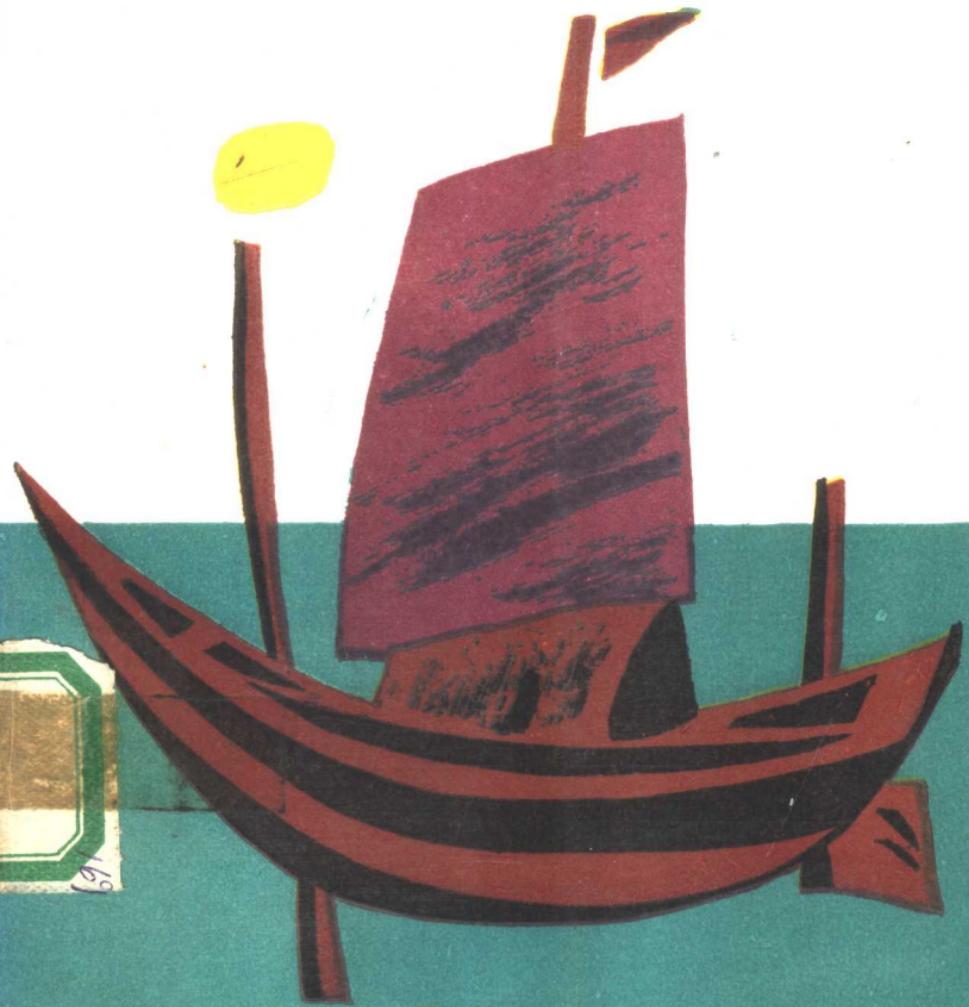


刘
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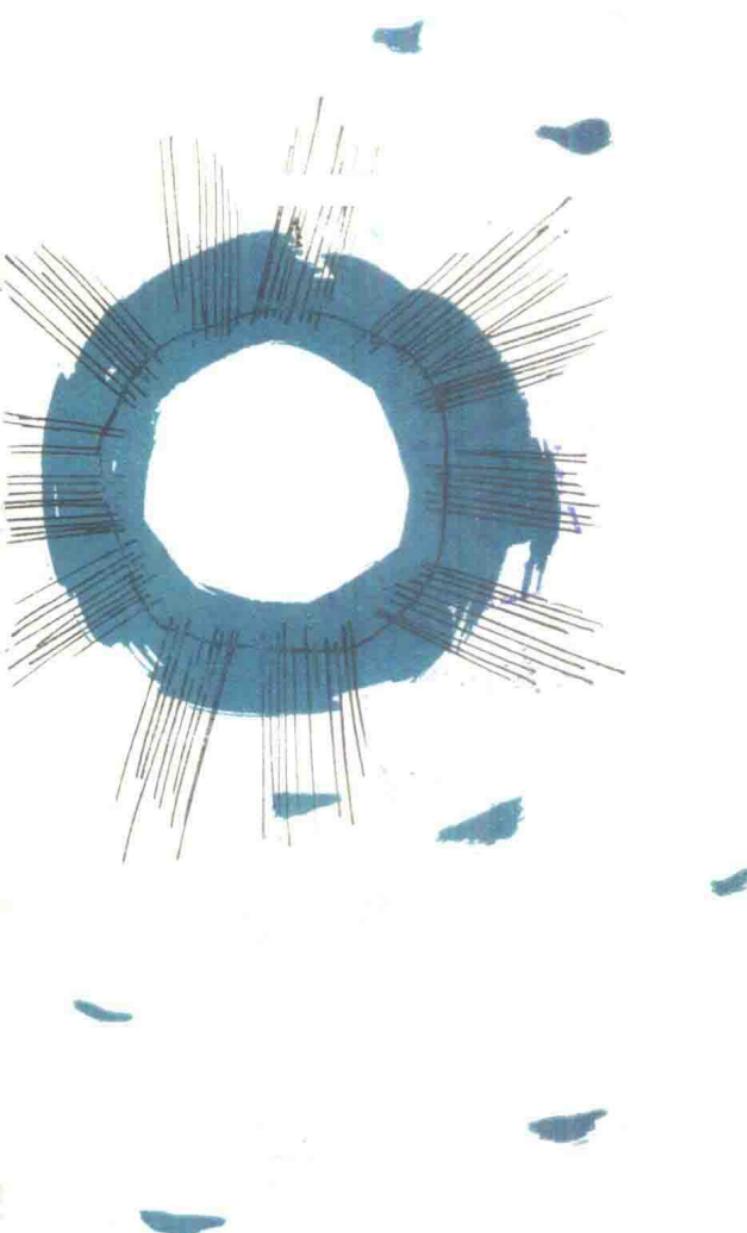
红帆船



刘恪

红帆船

作家与读者



京新登字第186号

红帆船

作者: 刘 恪

责任编辑: 杨 萍

责任校对: 祁 斌 李超英

装帧设计: 唐伟杰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电话:** 5005588转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印刷: 北京东光印刷厂

经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本: 787×960 1/32

字数: 163千

印张: 9.5 **插页:** 6

印数: 0001—3,500册

版次: 1992年11月北京第1版 第1次印刷

ISBN 7-5063-0555-0/I·554

定价: 5.50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出版说明

文坛时有新星升起。一批思想敏锐、艺术个性独特的青年作家，近年来创作了大量别开生面的优秀作品。从他们身上，我们看到了中国社会主义文学的希望。为扶植新人、繁荣创作，我们特分辑出版这套均系青年作家第一部佳作的“文学新星丛书”。愿这套丛书的陆续出版，能为文学新军的崛起和壮大，起到铺路搭桥的作用。我们的事业是伟大而艰巨的。我们深信，中国的社会主义文学，必将迎来一个群星灿烂的新时代！

作家出版社



刘恪画像

洪峰作

小传

刘恪，男，湖南华容县人，37岁，1980年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中文系。当过教师、记者，在水电系统工作十年。1984年开始文学杂志编辑，1988年进入北京师范大学鲁迅文学院研究生班学习，现在北京地质矿产部的《山野文学》杂志当编辑。1986年开始小说创作并发表作品。有中短篇小说约八十余万字，另有数万字理论文章。

序

陈 染

隆冬寒日的一个夜晚，我和刘恪漫走在北京街头凋零冷落的景致中。街是毫无诗意的，我们像是客居异乡的漂泊者心绪茫然。我更多的是掉进无边无际的怀旧这个永恒的深渊，刘恪则更多的是惶然于未来岁月的无法把握的不安。

刘恪说，他的第一本小说集想让我写些文字算做序。他说，由我来写的意义首先在于我的妻子身份，然后才在于是他所喜爱的作家。

我说，免去“然后”吧。同时我说，属于我个人的意义肯定与属于公众的意义不同。若写，我肯定写属于我个人的内容，而这个角度不会强化你做为一个作家的伟大。刘恪说，你随便写什么都可以。刘恪一向超然。

我答应下来。只是答应下来却迟迟没有付诸笔墨。直到刘恪的小说集发稿的前两天，责任编辑杨葵君和领导一起来电话催问。我没有写的原因很简单，我总是担心当这妻子的序言经过漫长的印刷程序而得以出版的时候，我们的婚姻已经到头，一切已经结束。我担心我会演出这样一场荒诞戏。

我对于自己这种思维复杂且激烈、性情敏感且忧虑、仇恨与热爱心理同样浓烈的女子能够为人之妻从来没有信心。刘恪总是温温和和，说，你试试，不行再离。我们就是在离婚这个前提的勇气下结婚的。不少作家评论家说刘恪是个好作家，这一点我不必说。但我并不关心这个，我只关心他做为一个男人一个生活伴侣的一切。在这方面，不认识刘恪而只认识我的人是很容易就可以掌握他的特点的，只要把我的典型特点悖反到极至那就是他。当一个声音倏然滑落，我为之动情或惊骇半天之后，那声音仿佛才刚徐徐地流进他的耳鼓，他才缓缓地有所反应；当某个想法同时出现在我们面前，我在心里来来回回转了几圈之后，问恪，恪说他还什么都没想。刘恪的本性是安静、深沉而缓慢的。总是慢好几拍，便总是向他的朋友们叫唤我的迅速和跳跃使他的脑袋都大了。但刘恪也有快的时候，比如写作，我每天三、五千字已是背疼臂酸，可刘恪一天下来一万字还潇潇洒洒从从容容绰绰有余，使我望尘莫及。

做为作家，我自以为止于今我最杰出的创作也許应该算是我曾经散发过的书信，而不是小说；那么刘恪呢，我以为也同样不是他的小说，而是他的理论，这一点可能还鲜为人知。刘恪平时寡言少语，温温诺诺，吃喝玩乐无一样内行，但他理论方面的修养可以说是直冲云霄。我听说过某女士因玻璃丝袜与其大腿独霸腿坛之说，还从未听说过有人因极善在理论圈套中周旋和思辩而独霸嘴坛。但是我想，平时沉默无言的刘恪完全可以充满信心在这个领域独领风骚，顾盼自雄。刘恪逢上这类对手，便会立刻投入彼此的逻辑圈套，恪会兴致勃勃，滔滔不绝，喋喋不休，直到对方停住，连着喝下几口茶水，喘口气，说，我投降行了吧。所以，我一直以为刘恪若是有一天理论起来，那可是不得了。我能对着他的小说指指点点，拣四挑三，但若他一旦理论起来，我除了举手投降，别无选择，无一句话可说。总是盼望刘恪把我震得哑口无言，乱了方寸，所以总是期待他去理论，但恪至今也没有去理论，我至今清清醒醒，丝纹不乱，这于我无疑是一种深刻的丧失。

刘恪的小说多是从乡村到城市，又从城市返回乡村。他一方面沉湎于内心世界的梦想王国，同时又扎实实践在现时的土地之上，既有对穷困愚昧的乡村的深切同情与厌恶，又有对现代都市文明所造成的心灵孤独的苦闷与迷茫。有一次，我谈到刘恪的《金小蝶》，我说这篇小说除了题目，是一篇很

不错的小说，浓郁的气息，深隐的哲理，漂亮的语言，紧凑的密度，像一幅有生命力的静物写生。他憨憨地笑笑，什么也没说。我说你到底有没有感觉？他说没有（对不起，这个回答是我在这里杜撰的。若他如此答，我看倒也不失为一种幽默）。

刘恪的小说尽管得到一些评论家称赞，我却一直极少说什么。刘恪便不时地到那些弄文学的人群里晃一晃，找一找好感觉，寻一寻欣赏者。这很自然，人们总是找寻能够使他们感到自己是征服者的那一份感觉。回来时心里便充满了骄傲。我想，刘恪是不明白，我从来都是从另外一个视角看待他的，当清晨醒来，发现他为了让身边的人再多睡一会儿而静静躺着不动的时候；当他把土豆丝切得细如棉线，站在炉火前像个被炮火硝烟映红脸颊的大将军似地将菜肴翻炒，极不爱吃醋的人却为我这个极爱吃醋的人往菜锅里调入许多香醋的时候……小说还算什么呢？！写到这儿，我知道我已经平庸得可以了。我知道，人们如饥似渴盼望的那种恋得水深火热的浪漫婚姻，它只能在我们的书里。

法国著名的结构主义批评学家罗朗·巴尔特说过，“要是世界有什么意义的话，那就是它毫无意义可言——除了世界本身的存在。”同样，刘恪和他的小说，我说什么都毫无意义，除了他和他的小说本身的存在。

一九九二年五月六日

目 录

序……陈 染 1

寡妇寨的皇帝 1

金小蝶 27

巢 下 56

猎人家族 84

红帆船 158

寡妇寨的皇帝

长江闯进三峡，在巫峡陷进北岸的大巴山里，像一根长长的楔子，插在绿色的丛林中，形成一条狭长的冲槽。峡槽两边是高山峻岭。西边大山，状若雄狮，山里人管它叫狮子峰。半山腰有个马蹄形的坪，场坪上九户人家，七户是寡妇，一户是单身男人，另一户也是寡妇，只是多了一位小叔子，小叔子还是个跛子。

这就是寡妇寨。

啊！寡妇寨上不沾天，下不贴地，到山顶打柴干活要爬一坎坎的石级；下江去，也摸着一坎坎石级走，重重叠叠的石级没完没了，谁也没心思去数，谁也数不清……

—

濛濛的水珠从草尖和绿叶上滚下来，雾淡了又

浓，浓得似一块蘸满江水的湿裤子，沉沉地压着这山寨。山岭与江流都悄悄地溶进雾里，任你怎么也抹不掉那乳白色的水气。寡妇寨传来“吱呀”一声木门响，银灰色的烟霭荡动一下，褶皱处有个人影闪了闪，轻纱又抖出一片平滑……

“他幺叔，莫上岭，听说婆娘都在包谷地里薅草，惹不得，绕着走！”

“晓得的，大姐！”他习惯称大嫂为大姐，怕是更亲切些的原因。

“喂，早点回来吃！”她爱怜地叮咛。

“晓得的！”他的影子在浮动的白色气体中晃晃摆摆，手中的拐杖“得得得”的声音，敲得大山的背脊一阵阵抖动，空谷有雾也有声音，可一切都是迷迷蒙蒙的，山里人看不顶真那峡谷与大山里的奥秘！

云雾在腾挪，缠着草木，绕着悬崖，那山尖尖都浮起来了，大山再重，雾也载得起，他和她们都藏在雾里捉迷……

“田桂婶子，夜里床上少了人，瞌睡困不安啵？看你那嘴都可吊油壶了。”

“都是那狗日的跛子，害得我们这些婆娘都守寡，看我不起他出寨子。喂，珍儿婆娘，我们那个时候，拖他狗养的捶一顿。”

“嗯，再打跛他那条腿！”那叫珍儿嫂的大声喊叫着。

“也差不多了，老天报应了他一条腿。听说他在梨树上插接橙桔苗，都快结果了，让他……”那是苗翠的声音，可话没完，就被炸雷样的吼声盖住了。

“昨日夜里他爬到你床头了啵，你那东西过了瘾，这阵子来护着他——呸，呸呸！”田桂婶子和珍儿嫂一起轰苗翠，苗翠塌了，在一边不说话了。

跛子吓得身上一阵阵发抖，伏在石级上一坎坎地向上爬，把拐杖挂在背上，尽量不让它碰出声来。

雾，聚散不定，藏露之际，山石草木瞬息万变，峡谷的青烟缕缕不绝，蒸腾而上，山上的灌木丛林，烟蕴成阵，凉沁沁的水珠子直往跛子脖子里钻，他的心里也和凉雾一般。这时，淡紫色的雾里又传来声音。

“狗夯子，你碰到那跛子，日娘的往死里捶，要没打伤他，往后就别想沾老娘的身子。”是花喜喜的声音。

“不沾就不沾，寡妇寨的女人多得我都睡不过来，稀奇你，老骚——”

“好呵，到老娘跟前要滑溜，看我撕下你的耳朵炒菜吃。”女人拧住了狗夯子。

“哎哟，哎——你的骚劲儿又来了。”狗夯子捂着耳杀猪般地叫：“听你的，听你的，日枯的，我抽把尖刀割了他那玩意儿给你捧着，我再放血，宰了

他——哎，哎哟！”

“不能要他的命，留着慢慢磨得死去活来！”

“你才说，要我往死里打，又痛跛子了。”

“蠢猪，真是个夯呆子，打死他，你要去坐大牢，抵命！”

“我不怕，用命换命，值得！急你哪宗！”

“你说得轻巧，你抵了命，这里倒成了个干净的寡妇寨，婆娘们连做种的东西都没有了！”

“哈哈，想不到我狗夯子这年把也享女人的福，来呀！我给你撒种子——”

“石板上太凉！”

“日枯的，我，我把跛子赶跑，就一准是这儿的皇帝老子。宝贝，嗯，过瘾么？”

“哈哈，寡妇寨的皇帝！”他和她的笑声……

跛子伏在雾里，浑身如同泡在冰水里，他感到一股透心的凉漫遍全身的细胞。他慢慢地朝自家承包的责任地里爬去，清涼涼的石头顶着他的肉体与骨头，如今，他居然只能爬着走……浓雾包裹着他的身子……

往日，他才是寡妇寨真正的皇帝！

二

寡妇寨说是清朝年上就叫上了。那是李自成的余部在这里准备继续造反，清廷派军队来镇压，殃及村寨，男人们被拖去杀头。到民国年里，军阀拉

兵，男人拉去当大兵，有的把头交给了战场，有没死的也都不愿再回这穷窝子了。解放那阵子，寡妇寨开始红火了，一些男人在这里落脚，当了倒插门的女婿，人丁兴旺，也倒相安无事地过了好一阵。大跃进的时候，田桂花第一个当了寡妇。她的男人倒也能干，在山里好不容易找了一个炭窝子，天天在山里掏乌宝，送到十几里外的公社里大炼钢铁。那夜里，天比煤炭还黑，田桂花帮男人去挖炭窝子，本来是田桂花在洞里挖煤炭，可她受不了，跑出洞子，让丈夫进去挖，她用绳子从洞内向洞外拉煤筐子，一筐、二筐，最后筐子拉不动了，只听到沉闷的一声“轰”，人和筐子都埋在黑色的世界里。田桂花从此改称为田桂嫂子，成了寡妇不能再有闺女家的称呼。有人背地里悄悄地说她心肠硬，是个克星，谁找了她，一准背时。

第二次她还是坐地嫁人。也巧她成亲的那日，珍儿她男人上山砍柴摔死了，据说是碰上了山精。那几天珍儿和男人憋气，早上男人没吃饭带着一肚子气上山。茂密的林子里还是青黑色，他攀上树，突然见幽谷里有一个黑大黑大的东西，顺山势爬上，快得只听到呼呼声。近了，极像人形，那蓝莹莹的眼睛像长出两颗锐利的獠牙。转眼又冲上一棵大树，跳到男人的树上，尖利的爪把他钉在树上，那舌子好长，舔着他的脸，舌上无数利钩，把一层皮轻轻揭去。他挥手用刀砍向黑物，可刀飞下了深

峡，他啊地叫了一声，人倒向山涧。待第二天人们找去，只那树桩上一片衣襟，像一面黑色的灵旗在幽幽的林子里抖动……可树上、丛林峡谷都寻遍了，就是没珍儿男人的影子，连血迹也找不到一滴，山风依然那样轻轻地拂着带花的野草，因而珍儿对田桂花产生了极大的反感，可又不好说出口，心里死死地存了报复的念头。

那时，寡妇寨属狮子大队管，支书是个娃娃家，新上任可有劲儿，他就是现在的跛子。他是从大寨参观回来，便当了队上的头，领着狮子大队的群众劈山造梯田。他开会时，声宏嗓大地说，人家大寨能干好，我就不信狮子峰好不起来。他也玩起命来，领着人们，没日没夜地干，把峡谷冲槽西边靠狮子峰的两座山真给开成梯田。可那日子真抓得紧，女人、小孩也得上山递石头砌梯田。支书分配桂花男人和莲芝男人背炸药上山，每天忙到夜里九十点钟才上床。偏生桂花男人精神好，夜里鼾鼾地困一觉，第二天倒不累，早晨，天还黑着便起床了。那男人是惯例，起床之前都要把桂花揉一阵，然后骑在她身上撒回野。那一阵正赶上她怀了娃儿，加上睡意正浓，没那个情绪，生气地把男人掀下了床，摔在地下好半天起不来，男人没吭声，上工去了……但打那以后他回来得更晚，有两夜竟然不回家，说是去公社背炸药去了。几个月后，她腆着一个大肚皮去山下背水，花喜喜和她斗嘴：“桂花婆，肚子里娃